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7)009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20日以书面形式送达，会议于2017年1月23日13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黎洁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按照项目投资计划，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同时可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是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计 20,000 万元，已在授权期限内全部归还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该事项通知了保荐机构。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详情请见 1 月 24 日《证券时报》：《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7-010 号）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月24日